

# 风筝的读后感(精选7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风筝的读后感篇一

《追风筝的人》是美籍作家卡勒德·胡赛尼写的，他原是阿富汗人，后随父亲迁往美国，本书几乎是他的亲身经历，他立志拂去阿富汗普通民众面孔的灰尘，将背后灵魂的悸动展示给世人，《追风筝的人》是他的第一本书，也是我最喜欢的书，里面的感情很细腻，真真做到了他想要表达的，甚至更多。

《追风筝的人》讲述的是12岁的阿富汗少爷阿米尔和他父亲仆人儿子哈桑之间的友情故事，作者也并没有用华丽的词藻来修饰，他只是用很平淡的语气，很简单的语气，但却描绘出一个带来人心灵上的伟大震撼的故事。12岁本该是一个快乐的时期，事实上在风筝比赛前阿米尔和哈桑是这样的，但是在那一天，在哈桑以为他最爱的最好的少爷会来救他时，阿米尔却应自己的懦弱而默默蜷缩在角落里注视着，等待着哈桑被其他富家少爷的施暴和侮辱结束，阿米尔一直无法原谅自己对哈桑的背叛，但是哈桑却对阿米尔一如既往，即使以后美国和阿富汗爆发战争，他还是依然坚守在那座粉红的老房子里，即使是被美军用枪指着脑袋还是不肯退缩。他是一个这么单纯的人，仿佛永远都是12岁的那个少年，不曾因为时间而改变什么。

后来，当阿米尔知道哈桑其实是他同父异母的哥哥时，他痛苦并悔恨交加着。他在听到哈桑的消息时，不顾一切即使那时阿富汗还在战争中，他毅然回到了他的家乡，踏上了他的救赎的旅途。在他和哈桑在一起的日子里哈桑永远用他那双

如黑宝石般晶莹的眼仁跟他的主人说：“’为你，千千万万遍。”回到家乡的阿米尔，看到了荒废的家，看到了战火纷飞，看到了人们为躲避战火的艰辛，也看到了儿时的老管家，得知了哈桑的死讯，但是哈桑的儿子——索拉博却被阿米尔儿时的宿敌抓走了，命运有时就是这么奇怪，绕了一圈，有些人谢幕了，可是该面对的仍然还在，每个人都需将自己的戏份演完，于是阿米尔毅然决然的去救索拉博，以生命为代价。

索拉博这个饱受苦难的孩子，几乎失去了一切表情，只有在说起阿米尔和哈桑儿时的玩具时才会有所反映，但是这又有什么呢，阿米尔将用他的一生来爱这个孩子，这是他一生的救赎。作者用他那平淡细腻的文笔挥洒出书中种种的亲情，友情，勾勒出人性的本质和救赎。而哈桑坚定清澈的眼神透过另一个少年的眼瞳传递给阿米尔，在那战火纷飞的年代一遍一遍的在说着“为你，千千万万遍”。犹如一首交响曲不断回想在另一个少年的这几十年来一直不断收到煎熬和拷问的灵魂。

作者的笔犹如一把尖锐的刀，将人性刻画得如此真实而残酷，又或是因为真实而残酷，但是却又让人莫名的感动。书中对感情的描写有时会被自己带入现实中，折射出自己内心的情绪，让人无处可逃。例如对别人信任时的回复，面对亲情的欺瞒时的痛苦和恼怒，危急关头的抉择和慌乱，失去亲人时的无助，悲伤和孤独，伤害别人时的犹疑和内心的谴责，赎罪时的愧疚…这些情感当他们来临时有如潮水不可抵挡，显示出人性最真实的一面，让我们无法辩驳，真实细腻到让人有如亲身经历，不可遗忘。

也许结局并不完美，并不让人满意，可是这却是最真实的，最好的，阿米尔的救赎并没有结束，人们不在索拉博的未来，但是阿米尔会照顾好他的不是吗？风筝承载着他的童年，现在或许也将承载着另一位少年的童年，追风筝的人，就像我们追逐自己的梦想一样，有时我们必须为了自己的伙伴披荆

斩棘，勇往直前，有时我们必需为了拯救自己的灵魂去救赎，有时我们必须为了自己的幸福在痛苦中寻找希望。

你们的风筝里又将承载这什么呢，爱情，亲情，友情，梦想…无论什么，它都是我们最珍贵的风筝。

## 风筝的读后感篇二

不断，不断，延伸。

风筝，就好象一位天使般的信使；亦好象一个信使似的的天使，它传递着美景和愿望；联系着人间和天堂。我联想这其中的故事也一定是美好的。

《追风筝的人》讲述了12岁的阿富汗富家少爷阿米尔与他父亲仆人儿子哈桑之间的友情故事，作者并没有很华丽的文笔，她仅仅是用那淡柔的文字细腻的勾勒了家庭与友谊，背叛与救赎，却给我以震撼。

当仆人哈桑——阿米尔最好的伙伴，被其他富家少爷围困在角落里施以暴力时，阿米尔——哈桑最信任的朋友，却蜷缩在阴暗的角落里默默注视，直到泪流满面却仍不敢挺身帮助哈桑时，我听到了心碎的声音。

可命运的指针并没有停止，阿米尔因为懦弱而极端害怕直至惭愧不已，无法面对哈桑。最后甚至栽赃他，让他永远离开了这个家。到后来阿米尔获悉哈桑竟是自己同父异母的兄弟时，悔恨与伤痛纠结。

当中年的阿米尔偶然得知哈桑的消息时，他却不顾危险，前往家乡阿富汗，开始了救赎。但时间是可怕的，因为它可以让一切都改变。终于回到家乡的阿米尔，目睹了家乡的变化，战乱不断，民不聊生。同时也见到了儿时的老管家，见到了荒废的家，也得知了哈桑的死讯。

哈桑死了，阿米尔的救赎却没有停止，哈桑唯一的儿子索拉博落入了阿米尔儿时的宿敌手中，儿时的懦弱和愧疚缠绕着中年的阿米尔……，一场救赎再次开始。

为什么生活在如天堂般的美国，远离硝烟弥漫的阿富汗，阿米尔仍然有着挥之不去的愁绪，仍然想着那个令他魂牵梦绕的故土，是哈桑，那个最忠于他的奴仆，不，是童年的伙伴，是他最愧对的人，让他的心灵永远处在忏悔与不安中。也许故事的结局并不完美。故事的结局，索拉博的不语和沉默以及放风筝时他的笑，让我感到一丝悲伤，却也有如负重释。因为阿米尔追过，救赎过，勇敢面对过。也许有些许苦涩与酸楚，但人生就是这样，犯错，错过，再用一生来挽回。

生活中的每一个人都是阿米尔，都在不断追寻那早已消逝的哈桑，或而失望，或而欣慰，或哭或笑。人生也许就是在不断怀念和追寻过去中度过的，我想：书中的情感不仅仅是亲情，不仅仅是友情，只要是能够沉下心来阅读的人，都会被其中直指人心的情感打动，也会从中折射出自己曾经有过的心绪，比如伤害别人时的快意和犹疑；危机关头的懦弱无助；亲人面临危险时的慌乱无措；爱情乍到时的浮躁不安；失去亲人时的悲伤孤独；应该担当责任时的自私推诿，以及时常涌上心头的自责、自卑和赎罪的冲动……这样的情感没有任何的虚伪做作，是一个人在面临变化的那一刻来不及思索的真实反应，是一个人在夜深人静时最私密的扪胸自问。胡赛尼的笔犹如一把尖利的刻刀，将人性的真实刻画得淋漓尽致。

书的后半段写得是主人公心灵的救赎。他费尽周折找到了哈桑的儿子索拉博，追到了心中漂移已久的风筝，重新成为一个堂堂正正的男子汉，生活的大门终于又向他敞开了。阿米尔的结局，相比较而言，是幸福的。他终于明白了彼此的意义——以生命为代价。

但是，风筝就是风筝，它的天职是飞翔。我不知道在天空中飞翔的风筝，是天使；而落了地的风筝，却是魔鬼；落地风

筝就是那经过世俗浸染过以后的人性。

读完这本书就像品一杯茶，有一点点苦涩，但其中的甘甜让我回味无穷。

其实人生不正是一杯茶吗？

## 风筝的读后感篇三

从翻开这本书开始，一直就觉得故事中隐藏着让人透不过气的难过，整篇小说都是以一种压抑的感觉写的，可以看的出来“我”一直在为过去所干得事而后悔和难过，阿米尔对于哈桑的歉意也许不是我们能够体会的，但阿米尔却是一直煎熬着折磨，确实，对于他一个在当时只有13岁的孩子来说，那样的事情他不会处理，他唯一的想法就是不想再让自己受折磨，而这折磨的根源就是哈桑，和哈桑那为他而愚蠢的奉献精神，他觉得只要将哈桑赶走，永远不出现在他眼前，他就不用在受到良心的谴责了，但他，当时的他却不知道那错了，如果他没有在当时及时的承认错误，他真的会后悔，忏悔一辈子，这样的悔恨也许将陪着他一起走进坟墓，他将无法释怀。

从“我”的角度来描写哈桑所为“我”受的苦难，更加让读者觉得切身体验，小说中，我们一直是从“我”的眼中看的哈桑，那样一个为了阿米尔少爷肯认命，付出一切的小孩，也许在他的骨子里，也许他与生俱来就被教育成了那样的性格，我最感动的是哈桑对阿米尔说“为你，千千万万遍！”这样的话能从一个十几岁的孩子嘴里出来，真的是让人揪心的疼，一直到了后来，他心中一直爱着的阿米尔少爷不再理会他并且还不断的在他的伤害他，他都没有背弃他，一直护着他，原谅我，我真的被这孩子给震撼了，为他我一直觉得心里挺难受的，总觉得嗓子里有东西卡住了，让我有点哽咽。

故事的后来还在继续，阿里和哈桑一起离开了，接着俄国占

领阿富汗，阿米尔和爸爸也被迫离开，离开了故土，踏上了去往美国的路，后来他和爸爸也一直在美国生活，并且他在美国还娶了妻子，有了安定的生活，只是爸爸去世了，阿米尔的爸爸一直是一个铮铮的铁汉子，我一直这样看到。

很多年后的一通电话把阿米尔又重新召回了阿富汗，回来时，他带了一个孩子，那是哈桑的孩子，哈桑已经死去了，但那个孩子和哈桑一样，像是以前的哈桑一样，但唯独少了一样，就是不再微笑了，眼神一直那样的空洞，那个孩子一直悲伤着。风筝，又是风筝，一次偶然的放风筝得机会使得那可怜的孩子轻轻的拉扯了嘴角，其实不管那孩子经历了多少，他永远也只是个孩子，就该简单的生活才对。

小说的结尾又提到了风筝，从风筝中来，又回到了风筝中去，也许这是最好的结局，很多年前，哈桑为阿米尔追风筝，“为你，千千万万遍”，很多年后，阿米尔为哈桑的孩子追风筝，“为哈桑，千千万万遍”。

## 风筝的读后感篇四

星期六，我读了文章《风筝》，文章说的是鲁迅小时候不许小兄弟放风筝，不准小兄弟弄这种没出息的玩艺，行为十分粗暴。待到明白游戏之于儿童的意义，鲁迅醒悟过来，自己当年的行径，简直是“对于精神的影响”。虽然事隔久远，鲁迅还是一心想补过，然而小兄弟却全然忘却，“我”的沉重的心只得一直沉重下去。

从手足之情上看，当年不许小兄弟放风筝，是为小兄弟有出息，那气恨，是恨铁不成钢。一旦明白自己错了，虽是几十年前的往事，虽为兄长，也要讨小兄弟宽恕。同胞手足之情溢于言表。

从游戏的意义上看，“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玩具是儿童的天使”，游戏实在出于儿童天性，游戏使儿童活泼、健

康、聪明。因此不准游戏，无异于影响儿童天性。鲁迅看到外国的儿童教育主张，认识了中国旧式教育的落后，愿中国的儿童教育改变落后的偏见，愿儿童精神从此不受压制，从此能够健康成长。

从鲁迅的自省精神看，鲁迅是严于解剖自己的，严于自省的，往事，小事，都一丝不苟，知错必改，郑重其事，这种精神非常可贵。

从小兄弟身受影响却毫无怨恨这种现象上看，鲁迅的感慨尤其深沉，文章就落脚在这一点上，留下无尽的悲哀和发人深思的问号。小兄弟为什么全然忘却？原来他偷做风筝，自己也并不认为正当，以为兄长该管，因此并不耿耿于怀。

这篇课文告诉我们要多学习鲁迅先生的优点，从中得到启发，这样人才会有进步。更加要学习鲁迅先生的写作方法，本文以一分一总的形式来写这篇文章的。

## 风筝的读后感篇五

不知什么原因，读初中一年级的儿子，给我布置了一份作业，说老师让家长写一篇鲁迅先生的《风筝》读书笔记。我有些诧异，老师的这是处于什么考虑呢，不管这个了，为了支持老师的教学和帮助孩子学习，就再当一次学生，写一次作文吧，也不知是否读懂了鲁迅先生的《风筝》。

鲁迅先生的作品读过不少，但竟没有读过鲁迅先生的《风筝》。拿过儿子的教科书，很认真的品味着鲁迅先生的《风筝》，渐渐的，渐渐的，我到有些心情沉重起来，也好像需要得到宽恕；但同时，内心还激烈洋溢着对已故去的我的父亲的深深的怀念和感激。

鲁迅先生的《风筝》，描写介绍的是：“我”不允许弟弟玩风筝，认为“这是没出息孩子所做的玩艺”。待“看了一本外

国的讲论儿童的书，才知道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后，对自己的粗暴深深的懊悔，同时，也折射了旧中国教育存在的问题，希望儿童能够健康成长，儿童精神不被虐杀。

儿子上初中一年级，我也已经是不惑之年的人了。因为是一名执业律师，不敢说自己是成功人士，但有时也沾沾自喜，觉得自己很成功，和朋友一块聊天时，风筝读书笔记有时也是眉飞色舞，炫耀今天的成功都是自己努力的结果，可从来没有想到，也从来没有对别人说过，今天的成功是父亲在我很小的时候就已经开始为我倾注大量心血了。今天，读了鲁迅先生的《风筝》，才勾起我儿时的回忆。

父亲已经去世近十年了，在读鲁迅先生的《风筝》之前，从没有回忆在我小的时候，父亲对我要求严格，禁止我玩儿童游戏的一幕幕，“有过这样的事吗？”现在我才朦朦胧胧的想起来。

我出生在农村，生长在农村。我在儿童时代，那时，我们的国家还没有现在这么繁荣富强，根本没有电视，电脑。我们的游戏是男孩子玩推圆环、玩琉璃球（农村叫“弹蛋儿”）等等，女孩子就玩踢毽子、跳方等等。我不知道别人的玩具是从哪儿弄来的，反正我什么也没有，后来，我找了一块非常坚硬的青石头，用镰刀花了很长的时间，将石头剁成了一个圆球，那可真像铁杵磨针一样。我高兴极了，终于可以和其它小伙伴一起玩“弹蛋儿”了，可不想就在当天，在放学回家的路上，和其他小伙伴玩的正酣，被父亲发现了，怒道：“这孩子，放学不回家写作业，怎么在这里玩个”。父亲不由分说，气汹汹的捡起我拿心爱的“琉璃球”，狠狠的摔在一块大石头上，顿时，我的“琉璃球”被摔得粉碎。看着我刚刚玩热了的“琉璃球”成了这样，我伤心极了。心想：作业，作业，整天让我写作业，为什么就不让我玩呢？为什么要扼杀我玩游戏这个儿童最正当的行为呢，我怨恨我的父亲。

忘记了自己的儿童时光是否充满快乐，但现在回想起来，那



时父亲一味的督促我写作业，也是没有办法，完全是为了我好，这是可怜天下父母心，这是一种亲情啊！我感觉到一种温暖！

我已为人父，儿子的成长也摆在了我的面前。望子成龙，望女成凤，这是每一个做家长的所期望的，不让孩子看电视，不让孩子玩电脑，玩游戏，星期六和星期天还给孩子报各种各样的班，逼着孩子学习，弄的孩子一点玩的时间都没有，孩子一大堆怨言，可我们做家长的又有什么办法呢？社会的飞速发展，需要的是有真才是实学的人，再加上我们国家的教育制度，如果不付出十倍的努力，就不会考上重点高中，也就不会考上重点大学，可这些都是以孩子付出玩的时间为代价，以我们家长背着沉重的不理解的包袱为牺牲。说句心里话，我们家长看着孩子为了学习，整天早出晚归，忙忙碌碌，晚上写作业到深夜，看着孩子日渐消瘦的脸庞，我们的心也如刀割一般，我们也是心疼，可又有什么办法呢，我们也有亲情啊！

也许，孩子长大成人以后，回忆起今天我对他的严格要求，就像我回忆起我的父亲对我的严格要求一样，感觉到一种亲情，感觉到一种温暖。更期望天下的父母不再逼迫孩子写作业，还孩子们属于自己的儿童天性和儿童精神。

## 风筝的读后感篇六

小时候的我最喜欢读课外书了，只要有文字的东西都会伸长着脖子看一看，印象最深刻的莫过于鲁迅的文章了。

今天写了一篇样稿，我又想起来了鲁迅的《风筝》，随手借鉴进去。我很喜欢风筝，春天有风的时候，带上自己喜欢的风筝来到空地上，让风稳稳地把它托到天上。看到它在湛蓝的天空中变成一个小黑点，快乐的感觉在明媚的天气里也仿佛飞起来了。此刻心中的惬意恐怕只有我自己才能体会到。

初次读《风筝》这篇文章，我诧异不已，原来鲁迅先生是不喜欢风筝的，他在文章说：“我是向来不爱放风筝的，不但 不爱，并且嫌恶它，因为我以为这是没出息孩子所做的玩艺。”玩具有很多种，萝卜白菜各有所爱，不喜欢就不喜欢吧，但是他说是没出息孩子所玩的玩艺，我就感觉哪里好像不太对，总是说不清为什么。

今天在思考关于游戏的习作主题，再次想到风筝，再次想到鲁迅先生的嫌恶。鲁迅先生的嫌恶还是不合理呀，那富兰克林也喜欢玩风筝，还在雨天放风筝，最后发明了避雷针呢！这完全是鲁迅先生的偏见呀！

从头到尾再细读《风筝》，鲁迅的小兄弟喜欢风筝，他十岁左右，多病，还很瘦，买不起风筝，鲁迅也不让他放。“他张着小嘴，呆看着天空出神，有时至于小半日。远处的蟹风筝突然落下来了，他惊呼；两个瓦片风筝的缠绕解开了，他高兴跳跃。”弟弟是多么喜欢风筝呀，但是，弟弟的这些行为在哥哥眼中就是笑柄、可鄙的。

有一天，哥哥突然发现弟弟在后花园制作一个“胡蝶”风筝，里面有竹骨、有做眼睛的风轮、有装饰用的红纸条，都快完工了。鲁迅是怎么做的呢？“我即刻伸手折断了胡蝶的一支翅骨，又将风轮掷在地下，踏扁了。”

读到这里我感受到作为哥哥的野蛮和强悍，他在这里犯了一个强加于人的错误，自己不喜欢的东西也不允许别人喜欢，这违背了大圣人孔子的教导“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弟弟年龄小，他可以使用武力来贯彻自己的意思，若是他碰到比自己强悍的人怎么办？若是对方也强加给自己不喜欢的东西该怎么办？回想现在，我们身边这样的事情比比皆是，老师强加给学生的，家长强加给孩子的，国家强加给个人的，每一个都是那么强悍，那么嚣张，想起来真的让人窒息了。

当时鲁迅也是一个不懂事的孩子，等到他中年以后，常常懊

悔自己的所作所为，他希望弟弟能够宽恕自己的行为，能够让自己好受一些，但是当他说起这样事物的时候，弟弟丝毫没有印象了，反而惊异地笑着说：“有这样的事情吗？”听了这样的话，鲁迅的心情更沉重了。小时候读到这里的时候以为是鲁迅先生以为弟弟忘记这件事情而宽恕自己，自己心里过意不去，所以才心情更沉重了。但是，最近鲁迅的文章又读了一些，这个沉重并非我理解的这样的。

从鲁迅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可以看出，他小时候也是充满童趣的，但是随着家境的破落，他过早成熟了。童年的生活是艰辛和心酸的。弟弟是那么喜爱风筝，但是作为哥哥却剥夺了他的爱好，于是大家都在一种没有快乐的氛围里面度过了童年。让鲁迅后来悔恨的是，自己没有快乐了，为什么还要剥夺瘦弱多病的弟弟的快乐呢？自己连宽恕的机会都没有了，因为弟弟已经忘记了这些事情，所以他永远背着这样一个剥夺别人快乐的负担了。

《风筝》中，弟弟无疑是一个悲剧人物，他喜欢风筝没有钱就自己做，好不容易找来材料快要完工的时候，被哥哥无情地毁坏了，爱好被扼杀，理想被嘲讽，他应该是绝望和愤怒终生难忘的。但事实并非如此，当哥哥准备求得宽恕的时候，他早已忘记了这件事情。弟弟是受害者，但却不自知，这才是鲁迅更沉重的原因。

弟弟身上有着阿q的影子，阿q总是喜欢容易忘记那些伤害自己的人和事情，当伤害者表示忏悔的时候，被伤害的却忘记了自己曾经是被伤害的，这里折射着人性的弱点，总是喜欢遗忘。

也许《风筝》所描写的这些事情是虚构的，但是《风筝》中给我们思考的问题是实实在在的，鲁迅的文章值得我们一遍一遍又一遍地读。还有两天，就是鲁迅先生逝世85周年了，但是他的文章所折射出的一些社会问题、人性问题仍然还在我们身边，一点都没有远去。

## 风筝的读后感篇七

鲁迅先生的《风筝》描写的是：“我”不允许弟弟玩风筝，认为“这是没出息孩子所做的玩艺”。待“看了一本外国的讲论儿童的书，才知道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后，对自己的粗暴深深的懊悔，同时，也折射了旧中国教育存在的问题，希望儿童能够健康成长，儿童精神不被虐杀。

在那个很多年前的北京的冬日，鲁迅独独不喜欢孩子们喜爱的风筝，他认为那漫天飞舞的美丽风筝是孩子的庸俗和无知，以至于讨厌起来，对此更是不屑一顾，看到之后的感觉是鄙夷，对此所不齿的。当还是童龄的弟弟看着那些可以带着灵性飞上天空的鲁迅的讨厌物时，鲁迅给弟弟的是长辈的控制和教训。

但是正如“满园春色关不住”一样的，弟弟在那个破落的隐秘地方用心做着“叛逆”的风筝，那只漂亮的、经过弟弟呕心沥血的作品在即将完成的时候，碰到了鲁迅，鲁迅带着那种不容侵犯的长辈尊严将那只可以飞翔的翅膀折断了，而且是怒不可遏。在文中鲁迅描述到弟弟见到他的表情：“他向着大方凳，坐在小凳上；他很惊惶的站了起来，失了色的瑟缩着。”读到这里，我的眼前出现了那个可怜、惶恐的孩子的脸，那是一张多么期待能够得到属于自己童年快乐的脸，而那个美丽的梦在一阵惶恐不安中被折折，那是一种怎样的心痛阿？那种心痛是一个已不生活在童年的成年人所能体会的到的吗？那是在夺取了一个孩子渴望已久的美丽的梦的残忍，那是在占领一个孩子的美丽的心灵啊！弟弟惊呆了，因了这些，所以才有了这一番的令人默然震动肝肠的痛苦。

终于，鲁迅懂了，他在多年以后懂了那个本该属于弟弟的梦，那个我们用成年人的眼光看似可恶的美丽！他感觉到了那种愧疚是对自己的惩罚，他要惩罚自己了。向弟弟谈起那件事情，而弟弟却以“不曾记得”的态度来抚慰着哥哥的愧疚之

心。这就是弟弟的善良，这就是弟弟对于哥哥的理解。

我读到了这篇文章中弥漫的淡淡的哀伤和惆怅。这种惆怅从看到天上飘的风筝时已被勾起来。然后记忆回溯。许多人回忆起童年，多是阳光灿烂的。因为那时简单，还不懂得人情世故。然而作者为何会想到自己无心所做的一件错事？这件事在别人看来，或许能够轻描淡写地归为淘气。而他却以为自己是进行“精神的虐杀”了，心里时常有着很沉重的愧疚。

童年时所做的事情，对一个人的影响究竟有多大？有的人一生不断摒弃弱点，逐渐发展起健全的人格；而有人却为童年的遭遇深刻地影响着，这种影响或成为性格上的缺失，或成为心灵上沉重的包袱。

身为一位中年人的鲁迅，为着二十年前的旧事而内疚。他一定善良，并且足够敏感。这是一种良心上的自我指责与修正。这种不断的自省使他走上正确的道路，也使得他的人格愈发高尚。思绪到这里，我想起了自己的学生。孩子们有的时候以为可以和老师、父母分享的快乐，而在我们大人的眼里是多么的不成熟，以至于让他们用天真所换取的是斥责和不屑。所以，课堂上、课堂外，学生们看老师的眼神变了，他们认为老师和自己再也不是同路人，老师是不能和同学们一起跳绳、投沙包和疯跑的人，老师就应该有个老师的样子。